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6年03月02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3月02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02日上午9:15-9:25: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3月02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金沙智选假日酒店二楼会议室(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2281号)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肖毅先生  
（7）会议通知：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0号)。  
（8）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截至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总表决权为896,225,431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回购股份246,200股，在计算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时已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股份。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共计5名，代表公司股份数1,45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1%。  
(2)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共计460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553,149,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7367%。  
根据上述信息，通过现场出席和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共计465名，代表公司股份数为554,600,354股，占出席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8988%。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01.《公司章程》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550,2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0%；反对3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419,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3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1.02.《股东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505,7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7716%；反对101,075,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249%；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3,374,8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329%；反对101,075,5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555%；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1.03.《董事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480,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7670%；反对101,101,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296%；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3,349,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173%；反对101,101,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711%；弃权1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2.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495,9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7699%；反对101,076,4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251%；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3,365,0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269%；反对101,076,4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4560%；弃权2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538,2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3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弃权2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4,407,4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22%；反对3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0%；弃权2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8%。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6]024号

##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的0.0150%。  
1.0. 筹资成本分析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2,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94%；反对52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1%；弃权3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1,8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09%；反对52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3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1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4%。  
1.1.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7,1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3%；反对52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弃权2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2%；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  
4.03.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2%；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9%。  
4.04. 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2%；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9%。  
4.05. 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3%；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9%。  
4.06. 发行及上市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3%；反对529,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9%。  
4.07. 发售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3%；反对52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4.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6,4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1%；反对52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4%；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3%；反对52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8%；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  
4.09. 承销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554,047,3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3%；反对5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3%；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915,6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38%；反对52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13%；弃权24,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  
10.02.《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总表决情况：

##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华锡有色 编号:2026-019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30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2月25日、2月26日、2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已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6年3月2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票价格于最近4个交易日(2026年2月25—27日、3月2日)累计上涨37.87%，短期内公司股价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30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2月25日、2月26日、2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已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6年3月2日，公司股票以涨停价收盘。  
二、相关风险提示  
针对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最近4个交易日(2026年2月25—27日、3月2日)累计上涨37.87%，同期上证指数涨幅1.58%，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  
(二)生产经营风险

##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硅谷园8号院1号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1,117,500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31,117,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39.5372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39.5372  
注：截至审议表决记日公司总股本为80,088,000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的股份数量为1,383,700股，该等回购账户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8,704,30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冯志武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5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贤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候选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6-016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人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特此公告。

##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6-013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均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在确保募集资金按计划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采取长期相结合的方式，采取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第十一条规定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由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策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长于12个月。  
2025年12月，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4,000万元和1,800万元，获得收益17.84万元和8.03万元。  
2025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麦加芯彩(南通)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浦东大道支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2,300万元，获得收益10.26万元。  
特此公告。

##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6-002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026年2月，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350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350万元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影响202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万元，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350万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2.84%，相关事项如下：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日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是否到期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债(固定收益类)	利率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0%	2026/2/26	2026/2/26	0.70%或1.90%或2.10%	5.49	是

注：以上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二、补助的对象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及时对上述补助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上述350万元补助计入2026年度的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影响202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6-013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2,300万元，获得收益10.26万元。  
特此公告。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是否通过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043,229	99.7257	是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1,043,229	99.7257	是

##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庆春路137号华东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 411,997,4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8335  
注：截至审议表决记日公司总股本为552,80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的股份数量为1,383,700股，该等回购账户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551,416,30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陈明晖先生主持，采取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王竹青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11,750,647 99.9520 177,200 0.0430 20,200 0.005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3,606,992 99.4160 177,200 0.5241 20,200 0.059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获得通过，且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